

证券代码：301316

证券简称：慧博云通

公告编号：2024-051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4日、2024年5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时提供担保，新增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二、担保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控股子公司百硕同兴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硕同兴”）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订了《授信协议》，公司向招商银行出具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约定公司为百硕同兴向招商银行申请不超过2,000万元人民币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次担保前，公司为百硕同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万元，公司本次为百硕同兴提供2,000万元担保后，剩余可用担保额度3,000万元。

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保证人：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申请人：百硕同兴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担保金额：2,000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招商银行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仟万元整），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保证期间：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招商银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担保额度总金额为1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80%；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500万元（担保余额以实际发放贷款余额计算），全部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47%。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形，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等情形。

五、备查文件

- 1、《授信协议》
- 2、《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特此公告。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5日